

建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暂停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投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0 年 10 月 28 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建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	
基金简称	建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	
基金主代码	165310	
基金管理人名称	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
公告依据	《建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招募说明书》、《建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基金合同》	
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金额及原因说明	暂停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投起始日	2020 年 10 月 28 日
	限制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投金额（单位：元）	1,000,000
	暂停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投的原因说明	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建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	建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165310	009208
下属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投业务	是	是
该分级基金暂停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投的金额（单位：元）	1,000,000	1,000,000

2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（1）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投业务期间，除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投外的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。

（2）在暂停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投业务期间，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投本基金的金额不应超过 100 万元（可以达到 100 万元），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投本基金的金额超过 100 万元（不含 100 万元），本公司将有权确认相关业务失败。

（3）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投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。

（4）投资者如有疑问，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：400-81-95533

(免长途通话费), 或登录网站 www.ccbfund.cn 获取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: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 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,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业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, 理性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20 年 10 月 28 日